

# 教学简报



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 
XI'AN UNIVERSITY OF ARCHITECTURE AND TECHNOLOGY

教务处编 总第 373 期 2018 年第 03 期 2018 年 3 月 7 日

## 关于对 2016-2017 学年本科课程考核专项评估（检查）结果的通报

结合审核评估整改及专业评估（认证）要求，本次课程考核专项评估（检查）分学期进行，重点对 2016-2017 学年的课程考核命题、成绩分析、试卷评阅等进行检查。现将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估（检查）结果

1. 2017 年 5 月对 2016-2017 学年一学期 661 门考试课程的命题审批、试题质量，1484 个教学班的成绩分析表进行了检查，分学院反馈问题进行整改。

2. 2017 年 12 月对 2016-2017 学年第二学期 676 门考试课程的命题审批、试题质量，1124 个教学班的成绩分析表进行了检查，抽查了 85 个教学班试卷评阅，同时对第一学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核查。

3. 综合两次检查情况，2016-2017 学年课程考核专项评估（检查）结果，分 3 个等级纳入 2017 年度本科生培养年度业绩考核，其中一等 2 个：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；二等 6 个：体育学院、材料与矿资学院、建筑学院、理学院、文学院、机电工程学院；三等 5 个：土木工程学院、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、冶金工程学院、艺术学院、管理学院。

4. 根据学校考试院课程考核资助协议，对课程考核与管理工作先进个

人进行表彰奖励，一等奖 800 元/人、二等奖 500 元/人。一等奖 5 人：刘立忠、朱陆莉、仵红洽、李娟娟、刘祎；经学院推荐二等奖 6 人：郑雪玲、尚晋谦、崔永兵、史霞、王欣、沈虹。

## 二、检查情况及存在问题

1. 本次课程考核专项评估（检查），教务处对各学院的命题审批手续、A/B 卷试题及标准答案和评分标准等归档、客观题分值大于 30 分课程门数、成绩分析表改进措施填写、卷面成绩不及格率大于 30%课程门数、试卷评阅及整改落实等进行了量化，学院得分次序与教学督导组评定意见基本一致。

2. 从第二学期课程考核专项评估（检查）结果来看，各学院能结合第一学期反馈的问题，积极制定整改措施，能结合学科专业特点按要求组织自查，课程考核资料在形式和质量上有不同程度提升。尤其是考试院课程的命题组织、试题质量及成绩分析相对较好，命题审批、试卷评阅、考核资料归档等更加规范。

3. 各学院课程考核专项评估（检查）存在的具体问题将一一反馈。部分课程仍存在命题审批表填写不完整；客观题比例偏大、综合应用类题目比例偏低；成绩评定比较随意、甚至出现使用涂改液涂改成绩且无签名确认的现象。大多数课程的成绩分析表中填写内容空泛，没有提出持续改进教学的有效措施，也没有针对性提出提高学生学习积极性的建议等。

## 三、自查及整改要求

1. 部分学院课程考核自查及整改经验介绍详见附件，学院应相互借鉴并推广在课程考核中好的做法。对反馈的问题务必逐一整改，整改成果要体现实效，做到超前预防，要确保整改措施能执行到位，存在的问题能从根本上解决。

2. 本学期应对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考核资料进行自查，自查

要一一对照反馈的问题进行，确保存在的问题已得以整改。同时要做好本学期课程考核命题审批及组织、严把命题质量等，要做到所有课程考核试卷均应实行密封阅卷，专业课程也应逐步按照考试院要求组织考试。

3. 要从教考分离、集体命题、诚信动员、全程巡视、试卷密封、流水阅卷、成绩分析、资料归档等方面推进“考试院”内涵建设。要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和专业评估（认证）要求，细化命题审批、试卷评阅、资料归档等工作细则，通过集中培训、教学法活动等形式组织教师学习相关工作规范、研讨整改措施。

4. 2017-2018 学年课程考核专项评估（检查），将重点对平时成绩与期末考核成绩相关性、平时成绩评定依据、课程考核改革试点情况等进行检查，并对本次课程考核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核查。

各学院要积极推进课程考核改革，引导教师将对学生的学习评价方式从结果性评价向过程性评价转变，从以“教”为中心向以“学”为中心转变；要以课程考核为抓手，充分发挥成绩分析的导向作用，作为教师持续改进教学与查找学生学习存在问题的有效手段，为改进教风、学风提供有效依据。

附件：部分学院自查及整改经验介绍

主题词：课程考核 专项评估 考试院 考试改革

发送：相关校领导、各学院、校教学督导组

（电子文件可从教务处网站下载）

共印 40 份

承办科室：教务处教务科

电话：82202287

## 部分学院自查及整改经验介绍

**环境学院：**自查由学院主要领导牵头，分管领导分工协调，教研室安排落实。各教研室结合专业评估（认证）要求对照工作规范，组织教师进行互查，学院还安排专人抽查，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。教研室在教学法活动中对存在的问题重点强调，学院聘请骨干教师对新入职教师集中培训。

**马克思主义学院：**学院成立专项检查组，采取任课教师自查、教师互查、教研室主任复查、专项检查组抽查等方式，重点对考试课程的试卷评阅、成绩分析中对教学的持续改进措施等进行检查，并认真核查相关资料的归档情况，形成了教师、教研室、学院三级考核资料质量监督体系。

**体育学院：**在任课教师自查的基础上，按照科目相近的原则组织教师分组互查，再由学院教学院长和教学办整体检查。针对发现的问题，教研室教学法活动专门设置一次试卷分析专题，组织教师介绍考试相关情况，集思广益、群策群力，综合提出针对性、操作性更强的整改措施。

**材料学院：**以教研室为单位，组织任课教师集中自查。落实整改，明确要求任课教师试卷印制前必须试做，准确把握试题难易程度；重视评分标准制定，细化主观题评分要点；认真分析学生答题情况，对成绩分布、基础知识掌握以及学生应用能力进行剖析。

**建筑学院：**采取任课教师自查和教研室主任抽查相结合的方式。针对自查反映出的问题，由教研室组织教学法活动通报相关情况，与任课教师交换意见，讨论并落实整改措施。

**理学院：**制定了学院命题审批制度、试卷评阅制度、课程考核类教学资料归档实施细则（试行）等办法。由教研室安排专人从试卷命题、标准答案及评分标准的准确性、平时成绩得分依据、试卷分析等方面检查，尤其要求卷面成绩不及格率超过 20%，或总评成绩不及格率超过 30%的教学班教师必须深入分析原因，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。

**文学院：**在任课教师自查的基础上，采取试卷核查小组检查、学科方向内互查、教研室主任抽查等多种方式。要求全体教师学习学校关于试卷命题质量、成绩评定、试卷分析和资料归档的相关要求，逐项落实整改。

**机电学院：**采取任课教师自查和互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检查，对于检查中出现的问题，及时在教研室讨论解决，并对突出问题进行跟踪督促，确保整改落实到位。针对部分课程组织听课，开展讲课质量评比。